

凯云智服 2026-2027 年供配电系统维护 保养服务委托

(邀标编号: KYZF2025-02)

邀标文件

采购人: 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25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5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20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3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采购项目编号：KYZF2025-02

二、采购项目名称：凯云智服 2026-2027 年供配电系统维护保养服务委托

三、项目类型：服务类

服务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共 24 个月

四、邀标控制价及需求：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最高限价人民币
凯云智服 2026-2027 年供配电系统维护保养服务委托	24 个月	1,456,168

注：采购内容详见邀标文件中的第二章“用户需求书”。

五、投标人合格条件：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4、不同时存在注册资金无实缴且员工社保缴纳人数为零的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收到行政机关的任何处罚。

6、投标人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或以上资质。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

七、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绿地广场 A2 栋 2901-2905)

八、提交资料：投标资料正副本各一套

九、本项目相关公告及回函：

招标采购人《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s://www.getpm.com/> 上发布，其余媒体上发布的招标公告，我公司概不承认。如有投标意向，请认真阅读邀标文件后把盖章版投标函，48 小时内生成 PDF 版本并盖章发送至 zhengxiaoxian@getpm.com 方可报名成功，若不回函，将视为放弃此次投标。报名后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此事的投标文件封标报送至广州科学城绿地中央广场 A2 栋 29 楼品

质市场部（郑晓娴 020-82113287），逾期作弃标处理。

注：递送标书时，请着商务装，携带身份证到科学大道 60 号一楼大堂前台登记后，佩戴访客牌到 29 楼品质市场部

十、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人电话：13580598181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绿地广场 A2 栋 2901-2905

电 邮：get_pm@163.com

传 真：020-82113292

网 址：www.getpm.com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对加速器、西区原管委会大楼、商业广场、创新大厦、创新基地、创意大厦、凯得广场、科学会、光机电、海丝知识中心、云汇天地、凯得金融中心、龙口科技大厦、星际云汇东地块、汤臣倍健等项目供配电系统电力设备进行预防性试验，巡检以提高设备运行的可靠性，保证设备的运行质量，降低突发故障，减少企业设备故障率。

二、项目服务期限

1. 本合同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 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计 24 个月。

三、项目需求：

（一）、维保作业人员要求：

乙方指定 1 名项目负责人（必须是乙方公司签约员工），负责项目安全、项目工作安排、项目内外协调工作等，全面负责维保作业人员的管理和技术指导工作，并与甲方工作对接。要求项目负责人要具备 8 年以上电力设备专业维修经验和现场管理经验，能及时分析和解决现场设备出现或存在的各种问题，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属乙方公司购买社保的固定员工。所派遣的维保作业人员至少有 3 年以上（高低压）电力设备维保经验。

在合同期内，乙方安排不少于 1 名具有 3 年以上相关专业工作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进驻现场，协助甲方做好现场管理并及时检查和维修，驻场人员所有劳动关系属于乙方。驻场人员能及时分析和解决现场设备出现或存在的各种问题，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所派人员的上岗证或资格证书报送甲方进行备案。

（二）、保养合同期内，乙方派出保养人员每月一次定期对甲方上述的电力设备进行保养。做好保养记录，建档备查。

（三）、保养范围：包括清洁、润滑、检查、调整、修理所有高低压房内电力设备，并定期检查与测试所有电力设备和安全设施。

（四）合同期内，乙方负责对所有项目高压测试工具，如高压电笔，绝缘鞋、绝缘手套等按照规定送具备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确保工具可以正常使用；如有不合格情况，甲方及时补充齐全。检测工具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商务技术要求

第一条、电力设备日常维修保养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凯云智服供配电系统电力设备清单》（见附件一）中列明的甲方使用、管理的电力设备提供日常的维修、保养和抢修服务。

第二条、日常维修保养内容

应当按照《带电设备红外诊断技术应用导则》（DL/T 664—1999）《电业安全工作规程》（发电厂和变电所电气部分）（DL408-1991）；《电力系统用蓄电池直流电源装置运行维护规定》（DL724-2000）的规定完成月度、季度、年度维保项目，并做好维护保养记录，并提供维修服务。

1、提供系统的正常运行所需服务，定期每个月对所有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一次月度检查维护，每半年一次大检查。每次检查后出具系统检测报告。检查维护的范围：高压柜、直流屏、变压器、电力电缆、配电房环境、低压配电柜等。

2、月度检查、季度检查及年度检查由乙方维修技术人员到现场对设备及各系统按计划进行巡检保养，并提供专业的保养表格。每次月例行检查的表格由甲方工程人员签字确认，季度、年度检查报告盖章签字一式两份交由甲方。

3、每月不停电巡视维护一次，巡视、检查变压器、高压配电柜、低压配电柜四大表征是否正常，铭牌标识是否正常、防护是否正常。

巡视检查内容如下：

开关柜	外壳清洁，无油漆脱落、门锁完好	外壳清洁，无油漆脱落、门锁完好
	SF6 表计指示情况(如有则检查)	指示良好、气压不低于红色位置
	保护装置(分为电子式和机械式)	屏幕有显示、查看有无故障、跳闸记录
	真空开关	合闸指示到位，指示灯显示正确
	声音	无异声
变压器 (油浸式)	变压器拉线（台架）	牢固、无生锈、断股
	高低压侧套管	无破损、裂纹及放电现象
	导线及接头	连接牢固、无发热现象

	油位、油色	在油枕位线内、油呈淡黄
	油箱及吸湿器	无渗漏油、无锈蚀现象、无污垢或变色
	油温	60 摄氏度以下
变压器 (干式)	温度显示仪表	正常显示
	导线及接头	连接牢固、无发热现象
	风机	风机启动正常、无锈蚀现象
	变压器温度	115 摄氏度以下
隔离开关 (刀闸)	隔离开关瓷套管	外观无裂纹破损情形
	隔离开关动、定触头	温度在 80 摄氏度以下
	隔离开关上、下端接头及引线	不得有松脱和发红现象
高压跌落 式熔断器	熔断器瓷套管	外观无裂纹破损情形
	熔断器保险丝管	无变形、涨起、放电现象、无变色
	熔断器动、定触头	良好、清洁，触头无爬电痕迹，无松动
	熔断器上、下端接头及引线	不得有松脱和发热现象
高压电缆	电缆头	无变形、涨起、放电现象，接线端无变色
	电缆头上端引线	应牢固，引线无断股、无烧伤痕迹、无松动
	屏蔽线	地线完整无松动、无锈蚀
高压避雷 器	避雷器瓷瓶(外护套)	无裂纹、破损、放电痕迹
	避雷器上、下端引线	应牢固，引线无断股、无烧伤痕迹、无松动
	避雷器接地连接线	地线完整无松动、无锈蚀
低压柜	断路器	螺栓等连接部分无烧红及腐蚀现象，外壳无损坏情况，合闸指示到位，无过热现象。

	元件器	指示灯、仪表安装牢固，指示明显、正确，防护板齐全、无翘裂
	电容柜温度	温升不超过 10K 为正常，热点温度大于 60 摄氏度为异常
电容补偿柜	电容器	无鼓包、漏液
	补偿器显示功率因数	按键可以操作，功率因数应在 0.85-1 之间
	接触器	无粘结、能自动投入和退出
	保险	无烧坏
安全防护栏设备情况	绝缘工器具、灭火器	无裂纹、破损、未过期（试验检测）
	卫生、外壳接地	应良好
	防潮灯、应急灯、照明、通风	能正常运行
	防鼠板及电房密封情况	无鼠类痕迹、电缆沟应有盖板
	电缆沟	要求盖板完整、无积水
直流电源系统	蓄电池	蓄电池清洁无污迹、触头无氧化生锈无膨胀漏液，电压正常
	整流模块	屏幕显示正常字体清晰，整流功能正常，工作指示灯正常
	内部接线	端子排接线牢固无松动或虚接，无燃烧痕迹

通过异味、异光、异音、异温辨别，并使用红外热成像仪搜索异常处，配合巡查时的手感对照、颜色识别、额定量比较，排查、辨别隐患点。

第三条、日常维修保养标准

设备维修替换制服务：设备维修采用替换制，即当系统设备发生故障，短期内无法修复时，即以能正常运转的设备进行替换，保证甲方系统可不间断地持续正常运行，待故障设备修好后再予以换回，更换的损坏件交由甲方查验。更换的设备（或配件）型号参数不低于原设备（或配件）型号参数，并记入设备维修（更换）记录单，当设备不能再进行维修，需要更换设备的由乙方负责更换。单次维修材料费在 100 元以下（含 100 元）的将包

含在维保合同内。单次维修材料费用超过 100 元的，按实际由甲方支付。

第四条、日常维修保养方式： ☒半包

维修保养期中乙方免费提供单件配件在人民币壹佰元(包含 100 元)以内的零配件(附件二：100 元以下零配件免费清单)，超过 100 元的配件，购买决定权在甲方。为了提高维修效率，乙方同意一些日常配件可以由甲方采购，乙方免费更换。

第五条、乙方抢修服务热线电话：

抢修服务时间：乙方提供 24 小时紧急故障处理。电力设备在正常使用中发生故障时，乙方须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处理，并须于 2 小时内将故障修复，设备正常运行。(特殊故障和更换配件报甲方审核除外)故障处理完毕后，乙方人员必须将设备故障原因及修理结果书面报告甲方。

第六条、甲方权利、义务

(一) 权利

- 1、有权随时监督乙方是否按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的工作，根据合同内容条款和约定提出合理意见或建议。
-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对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标准或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限时整改完成。
- 3、供配电系统在日常使用中，甲方有权随时委托第三方(有相关资质的机构)进行对维保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检测，发现因维保原因所造成的相关故障，有权进行处罚(包括：考核扣分、维保扣款等)，情节较重的，将有权单方面要求乙方清场或通过法律途径追究相关责任。
- 4、甲方有新增物业项目需要承接查验或其他接待检查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人员跟技术的支持，年度控制在 6 批次/年，乙方需要无条件支持。

(二) 义务

1、应当对高低压房电力设备建立完整的安全技术档案，并供乙方查询。签订合同前应当向乙方提供如下资料或复印件：

- (1) 电气原理图；电气敷设图；二次接线图等图纸资料
- (2) 电力设备维保台账；
- (3) 配电房设备运行全部记录；
- (4) 故障及事故记录；
- (5) 改造、重大维修原始记录；

(6) 上年度的检验报告或预防性试验报告;

2、建立配电房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力设备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摄像和报警装置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配电房无漏水、渗水现象,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3、应当制定电力设备事故应急防范措施。

4、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5、除乙方无法解决或不配合解决的情况外,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任何非乙方相关人员开展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6、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7、合同期限内,未得到乙方同意前,不得准许其他人员对设备进行的翻新、修整等任何作业。

8、电力设备及其附属装置均为甲方拥有,具有保管和保护的义务,甲方应禁止任何未经许可的人员进入配电房以及操作任何设备。

9、负责乙方以书面方式陈述设备的维修更换申请和合理报价内容迅速完成核实和处理决断。

10、负责配电房内的日常清洁工作。

第七条、乙方权利、义务

(一) 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及相关资料。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力设备安全运行的要求。

3、有权拒绝因战争、火灾、水浸、风暴或因非维保合同范围内所引起的其他损失赔偿责任。

(二) 义务

1、应当向甲方提交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和《电力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2、现场维保作业人员应当取得相应的作业证,有很强的专业技术能力,能应对现场所发生的问题。

3、作业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和国家规范要求,保证作业安全。

4、如果甲方在技术上有所改进要求时,乙方免费提供技术上的咨询和建议;乙方就设备运行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每月向甲方书面报告所维护保养设备的运行情况、零部件使用情况、易损件的更换情况及电梯更换修理需求。

- 5、对所维护保养电力设备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
- 6、建立回访制度（包括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维修质量、是否按照规定实施维护保养等）。
- 7、应当配合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对电力设备的定期检验，并参与配电房电力设备的安全管理活动。
- 8、应当妥善保管相关图纸及资料，并在合同终止后交给甲方。
- 9、维保期内乙方组织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免费为甲方技术人员安排至少两次以上的电房及电力设备维护保养知识专项培训，每次两小时以上。
- 10、必须严格按照行业规定及规范标准提供维护保养服务。各级、各类设备维护保养均应有规范性记录和归档，确保供配电系统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 11、每月维护保养和巡检结束后，应向甲方呈交一份维保报告，经甲方检查核实后在报告书上签字确认并存档。如检查发现设备存在安全隐患或其他问题，应及时出具相关报告及处理意见，合同期满一月前，需出具该系统的综合分析报告（即目前该系统运营情况、存在问题、建议使用期限及更换部件等情况说明）提交给甲方。
- 12、甲方计划委托新项目的供配电系统给乙方维护保养时，在接管时应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认真细致排查，对安装遗留及运行中的存在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提出，以便向原安装及维保单位交涉及完善；对因排查缺失未及时提出存在问题，应承担自行整改或相应的经济责任，问题整改需书面报告的方式提交给甲方留底建档。
- 13、在进行维护保养期间，由于安全措施不当所造成的供配电系统安全质量事故而引起财产损失、人身伤亡及其他损失，或应提出的合理建议或要求未及时提出而导致设备损坏及任何经济性的索赔，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 14、负责对合同内的电力设备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的紧急故障处理，当出现运行故障后，维修人员须在三十分钟内赶到现场进行紧急处理。如乙方不及时赶到，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单台设备故障停止运行 2 小时以上时，乙方须书面报告甲方故障原因。
- 15、甲方需对设备系统相关的配电房、强电井及楼层配电间等进行装修、翻新、装饰、改造扩建安装、设备油漆处理、对控制线路及操作线路进行更改等作业时，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开展相关工作，提供技术咨询和支持等。
- 16、在合同期内，相关设备需进行维修更换配件时，维修更换所需的材料及配件等应依据甲方已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的清单价格进行报价，若清单中无此报价的，应根据目前市场价进行报价，确保所报价格合理准确和与市场实际价格相符。

第八条、违约责任

- (一) 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 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二)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 应当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另一方。
-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的, 每延误一日应当向乙方支付延误部分费用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 (四) 甲方违反约定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电力设备维护保养工作的, 发生事故的由甲方负责。
- (五) 因甲方设备使用不当或甲方故意人为损坏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 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 (六) 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 乙方应当整改。甲方提出后, 乙方在下一个月例行维保时未按要求整改, 甲方将每次处罚乙方贰佰元。
- (七) 维修保养期间, 乙方对设备故障的处理, 须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到位并修理完毕。对无故拖延的, 扣除该故障设备当月维保费用。造成重大影响的, 乙方应对此负全责。合同期内累计三次无故拖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八) 发生需紧急处理的设备故障时, 乙方没有在合同要求的时间内处理相应问题, 每一次处罚伍佰元。造成重大影响的, 乙方应对此负全责。

第九条、合同的解除

-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可以解除合同。
- (二)、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违约方向另一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此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
- (三)、如果甲方发现乙方将维保合同转包给第三方执行, 甲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 并追究法律责任。
- (四) 物业因需改造、移交、出让等原因, 业主不再委托甲方管理的, 自甲方决定之日起, 此合同将无条件自动终止, 甲乙双方无权追究对方法律责任。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 (一) 政府文件要求加装或更改工程项目、重大维修、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 双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 (二) 维护保养记录是记载设备运行、维护、保养的依据。每个配电房 (包含该配

电房内设备)均应当建立独立的维护保养记录。维护保养记录应当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保存壹份,保存时间为4年。普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协议与抢修记录均应当与维护保养记录一并保存。

(三) 对于未能明显察觉到的故障所引起的设备损失或人身伤亡由政府有关部门鉴定并确定责任。执行合同过程中由于乙方工作人员过失而造成的直接的可预见的延误、人身伤亡或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 对维保过程中出现的不同意见或经济纠纷,任何一方可以委托第三方(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机构进行维保质量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判定是否对维保单位采取扣分、扣款、清场等相应措施。

(五) 维保单位每年对所维保的项目做一次总结,针对以往的维保维修、设备老化、遗留问题等情况以书面的形成提交给甲方。

(六) 因不可抗力(包括水灾、火灾、地震等其他意外灾难)原因造成的损失,双方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奖惩机制

(一)、自合同签订后,双方以一年度为一个考核期,甲方每季度开展对乙方的维保质量进行综合考核评价,以《公司工程合作单位考核评价表》的评分结果为依据,达到85分(含85分)以上的视为满意;一年中累计一个季度考核分值在85分以下的将及时约谈警告和按时整改;累计二个季度考核分值在85分以下的将扣除乙方合同中当季度维保费用的3%作为处罚;累计三个季度考核分值在85分以下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含税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月度费用(元)	年度费用(元)	两年费用(元)
1	加速器			
2	西区原管委会大楼			
3	商业广场			
4	创新大厦			
5	创新基地			
6	创意大厦			
7	凯得广场			
8	科学会			
9	光机电			
10	海丝知识中心			
11	云汇天地			
12	凯得金融中心			
13	龙口科技大厦			

14	星际云汇东地块			
15	汤臣倍健			

备注：以上报价注明税率，不含税总价，含税总价。

附件一：凯云智服供配电系统设备清单

项目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 注
加速器 一期	1	干式变压器	1250KVA/SCB10-1250	台	10	A1-A4、A8
	2	干式变压器	1000KVA/SCB10-1000	台	4	A5-A6
	3	干式变压器	800KVA/SCB10-800	台	2	A7
	4	出线柜	KYN-28/1250KVA	个	10	A1-A4、A8
	5	出线柜	KYN-28/1000KVA	个	4	A5-A6
	6	出线柜	KYN-28/800KVA	个	2	A7
	7	出线柜	KYN-28/2500KVA	个	5	A6总高
	8	出线柜	KYN-28/1600KVA	个	1	A6总高
	9	出线柜	KYN-28/2000KVA	个	2	A6总高
	10	计量柜	KYN-28	个	10	一期
	11	进线开关柜	KYN-28/2500KVA	个	5	A1-A4、A8
	12	进线开关柜	KYN-28/2000KVA	个	2	A5-A6
	13	进线开关柜	KYN-28/1600KVA	个	1	A7
	14	进线开关柜	KYN-28/10000KVA	个	1	A6总高
	15	进线开关柜	KYN-28/8100KVA	个	1	A6总高
	16	直流屏	GZDW/20AH	个	8	A1-A8
	17	直流屏	GZDW/40AH	个	1	A6总高
	18	低压进线柜		个	24	一期
	19	电容补偿柜		个	16	一期
	20	低压开关柜		个	45	一期
加速器 二期	21	干式变压器	SCB10-1600/10.5	台	8	C1、C2、C4、C5
	22	干式变压器	SCB10-1250/10.5	台	6	C3（1、2）、C5（3、4）、C6（1、2）栋专变房
	23	干式变压器	SCB10-1000/10.5	台	4	C3（3、4）/C6栋3#、4#专变房
	24	进线开关柜	KYN74-12Z	个	10	二期高压房
	25	计量柜	KYN74-12Z	个	10	二期高压房
	26	出线柜	KYN74-12Z	个	25	二期高压房
	27	直流操作柜	GZDW-20AH/220V	个	10	二期高压房
	28	低压进线柜	GCK	个	18	二期低压房
	29	联络柜	GCK	个	9	二期低压房
	30	电容补偿柜	GCK	个	26	二期低压房
	31	馈电柜	GCK	个	57	二期低压房
加速器 三期	32	干式变压器	SCB10-2000	台	10	B1、B2、B3栋变压器房
	33	干式变压器	SCB10-1600	台	14	B1（1、2）、B5、B6、B7、B8、B9、B10栋变压器房
	34	干式变压器	SCB10-1250	台	4	B4栋变压器房
	35	进线开关柜		台	13	三期高压房
	36	计量柜		台	5	三期高压房
	37	出线柜		台	16	三期高压房
	38	直流操作柜	GZDW	台	13	三期高压房

	39	变压器柜		台	20	三期高压房
	40	进线柜		台	28	三期低压房
	41	电容柜		台	56	三期低压房
	42	馈电柜		台	70	三期低压房
	43	联络柜		台	14	三期低压房
加速器 四期	44	变压器	1250KVA	台	4	
	45	高压柜		台	6	
	46	低压柜		台	33	
	47	直流电源柜		台	1	
加速器 五期	48	干式变压器	1250KVA、1600KVA各2台	台	4	E2地下变压器房
	49	出线柜		个	4	E2地下高压房
	50	计量柜		个	1	E2地下高压房
	51	进线柜		个	1	E2地下高压房
	52	直流电源柜		个	1	E2地下高压房
	53	低压配电柜		个	23	E2地下低压房
C5C6高 压房	54	干式变压器	2000KVA	台	3	
	55	出线柜		个	3	低压房内
	56	计量柜		个	1	低压房内
	57	进线柜		个	1	低压房内
	58	直流电源柜		个	1	低压房内
	59	低压配电柜		个	18	低压房内

商业 广场	1	干式变压器	SCB10-1250KVA	台	9	
	2	高压开关柜	KYN44-12	个	13	
	3	直流电源柜		个	2	
	4	低压配电柜	MNS	个	71	
创意大厦	1	干式变压器	SCB10-1250/10.5	台	2	
	2	干式变压器	SCB10-1600/10.5	台	2	
	3	干式变压器	SCB10-2000/10.5	台	2	
	4	高压进线柜	KYN46-12 (Z) /052	个	1	
	5	高压计量柜	KYN46-12 (Z) /032G	个	1	
	6	高压配电柜	KYN46-12 (Z) /020G	个	6	
	7	直流电源柜	GZBW1-40/220V	个	1	
	8	照明低压配电柜	GCL800*800*2200	个	17	
	9	动力低压配电柜	CCX6-2500A/5P	个	18	
	10	空调低压配电柜	MMS-2B	个	15	
创新大厦	1	干式变压器	SCB10-1250/10.5	台	2	
	2	干式变压器	SCB10-1600/10.5	台	2	

	3	干式变压器	SCB10-2000/10.5	台	2	
	4	高压进线柜	KYN46-12 (Z) /052	个	1	
	5	高压计量柜	KYN46-12 (Z) /032G	个	1	
	6	高压配电柜	KYN46-12 (Z) /020G	个	6	
	7	直流电源柜	GZBW1-40/220V	个	1	
	8	照明低压配电柜	GCL800*800*2200	个	16	
	9	动力低压配电柜	CCX6-2500A/5P	个	17	
	10	空调低压配电柜	MMS-2B	个	15	
凯得广场	1	干式变压器	SCB11-1600/10	台	1	
	2	干式变压器	SCB10-1600/10	台	1	
	3	干式变压器	SCB10-1600/10.5	台	6	
	4	高压电柜	KYN	个	16	
	5	直流电源柜	GZDW1	个	3	
	6	低压配电柜		个	67	
创新基地	1	高压进线柜	MERLIN GERIN (KYN-10)	个	1	
	2	高压计量柜	MERLIN GERIN (KYN-10)	个	1	
	3	高压出线柜	MERLIN GERIN (KYN-10)	个	4	
	4	直流电源柜	GZDW (RTE)	个	1	
	5	干式变压器	SCB10-2000/10	台	4	
	6	低压配电柜	1AA-20AA	个	20	
	7	低压配电柜	1BB-14BB、5BB1、8BB1	个	16	
	8	空调控制柜	1KT-4KT	个	4	
科学会	1	干式电力变压器	SCB10-1000/10.5	台	2	
	2	直流电源柜	GZDW	个	1	
	3	进线柜	G1 10KV	个	1	
	4	计量柜	G2 10KV	个	1	

	5	变压器出柜	G3 10KV; G4 10KV	个	2	
	6	进线柜	0.4KV 1P1 1#; 0.4KV 2P1 2#	个	2	
	7	电容补偿柜	0.4KV 1P2; 0.4KV 1P2	个	2	
	8	馈电柜	0.4KV 1P3; 0.4KV 1P4; 0.4KV 1P6; 0.4KV 2P3; 0.4KV 2P4	个	5	
	9	电源切换柜	0.4KV 1P5	个	1	
西区原 管委会 大楼	1	干式变压器	SCB10-1600KVA	台	2	
	2	高压配电柜	KYN28-12	个	5	
	3	直流屏电源 柜	GZD-S	台	1	
	4	低压配电柜	GCK	个	22	
光机电	1	干式变压器	1250KVA	台	1	
	2	进线柜	KYNLI-10(Z)Q-03T	个	1	
	3	计量及出线 柜	KYNI-10(Z)Q-45	个	1	
	4	直流屏	GZDW	个	1	
	5	低压配电柜	XL-21	个	9	
凯得金 融中心	1	干式变压器	SCB13-1600kVA	台	2	
	2	干式变压器	SCB13-2000kVA	台	2	
	3	高压柜	G1-G6	个	6	
	4	直流屏	GZDW	个	1	
	5	低压配电柜		个	51	
云汇天 地	1	干式变压器	1250KVA	台	4	
	2	干式变压器	800KVA	台	4	
	3	高压柜		个	12	
	4	直流屏	GZDW	个	2	
	5	低压配电柜		个	56	
海丝知 识中心	1	干式变压器	1250KVA	台	7	
	2	干式变压器	1600KVA	台	6	

	3	干式变压器	2000KVA	台	2	
	4	直流屏		台	5	
	5	高压柜		台	20	
	6	低压配电柜		个	123	
龙口科技大厦	1	干式变压器	SCB10-630KVA	台	2	
	2	高压开关柜		台	4	
	3	直流电源柜		台	1	
	4	低压配电柜		台	12	
星际云汇东地块	1	干式变压器	SCB	台	5	
	2	直流电源柜	GZDW-30Ah/220V	台	1	
	3	高压断路器	KYN28A-12	台	8	
	4	高压负荷开关柜	全绝缘柜	台	4	
	5	低压开关柜	GCK	台	59	
汤臣倍健	1	干式变压器	六台 1000kvKVA 两台 800KVA 一台 630KVA	台	9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高压负荷开关柜		台	8	
	3	直流电源柜		台	2	
	4	低压开关柜	GCK	台	58	

以上为供电系统主要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供电系统的所有配件及线路

附件二：一百元以下零配件免费清单由中标单位提供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单价（元）	厂商或品牌
1	电容柜操作手柄	400A	把	25	国优
2	信号指示灯	AC/DC24V	个	25	Abb
3	指针式电流、电压仪表	6L2	个	35	正泰
4	热继电器	JR36-63	个	42	德力西
5	刀熔熔断器	Nt00-63	组	60	德力西
6	静触头盒	Ch3-10Q	组	100/个	钧熔
7	穿墙套管	TG1-10Q	组	100/个	钧熔
8	绝缘子	ZJ-10Q	个	40/个	钧熔
9	微型断路器	DZ47	个	35	德力西
10	铜线耳	OT-10/20	个	0.6	国优
11	热缩套管	Φ80	米	25	英博
12	低压抽屉柜拉手	400A	把	25	国优
13	高压柜照明灯/防潮灯	15W	个	30	佛山照明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供配电系统维护保养合同

使用单位（甲方）_____

维保单位（乙方）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凯云智服在管加速器、西区原管委会大楼、商业广场、创新大厦、创新基地、创意大厦、凯得广场、科学会、光机电、海丝知识中心、云汇天地、凯得金融中心、龙口科技大厦、星际云汇东地块、汤臣倍健等各项目的供配电系统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及日常维修保养的有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

（一）试验的依据：乙方根据《电力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50150-2006）《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DL/T596-1996）《电业安全工作规程》（发电厂和变电所电气部分）（DL408-1991）；《电力系统用蓄电池直流电源装置运行维护规定》（DL724-2000）；《南方电网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Q/CSG10007-2004）的相关规定，对加速器、西区原管委会大楼、商业广场、创新大厦、创新基地、创意大厦、凯得广场、科学会、光机电、海丝知识中心、云汇天地、凯得金融中心、星际云汇东地块、汤臣倍健各项目供配电系统电力设备进行预防性试验，以提高设备运行的可靠性，保证设备的运行质量，降低突发故障，减少企业设备故障率。

（二）试验项目及规范

1、10kV 电力变压器试验（干式变压器）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1	测量绕组连同套管的直流电阻（只测当前使用档）	（1）测量应在各分接头的所有位置上进行；（2）相间差别一般不大于平均值的 4%，线间差别一般不大于平均值的2%；（3）变压器的直流电阻，与同温下产品出厂实测数值比较，相应变化不应大于 2%。

2	检查所有分接头的电压比（干式变压器不做此项目）	检查所有分接头电压比，与制造厂铭牌数据相比应无明显差别，且符合电压比规律（电压等级在35kV以下，电压比小于3的变压器电压比允许偏差不超过 $\pm 1\%$ ）。
3	检查变压器的三相接线组别	必须与设计要求及铭牌上的标记和外壳上的符号相符。
4	测量与铁心绝缘的各紧固件及铁心绝缘电阻（有突出头的才能做）	采用 2500V 兆欧表测量，持续时间为 1min，应无闪络及击穿现象。
5	测量绕组连同套管的绝缘电阻	绝缘电阻值不低于产品出厂试验值的 70%；当温度不同时可换算后进行比较。
6	绕组连同套管的交流耐压试验	干式变压器试验电压为 24KV，外施交流电压试验电压的频率应为 45~65Hz，全电压下耐受时间为 60s，不击穿。
7	测温装置及其二次回路试验	测量绝缘电阻采用 2500V 兆欧表，整定值符合运行规程要求，动作正确绝缘电阻一般不低于 $1M\Omega$
8	气体继电器及其二次回路试验	测量绝缘电阻采用 2500V 兆欧表，整定值符合运行规程要求，动作正确绝缘电阻一般不低于 $1M\Omega$

2、10kV 真空断路器试验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1	测量绝缘电阻	(1) 整体绝缘电阻值测量，不低于制造厂规定； (2) 绝缘拉杆的绝缘电阻值，在常温下不应低于300兆欧。
2	测量每相导电回路	用电流不小于100A的直流压降法测量，电阻值应不大

	的直流电阻	于出厂值的120%，一般按照42微欧控制。
3	交流耐压试验	断路器的交流耐压试验应在分、合闸状态下分别进行，试验电压断口、对地、相间按照：a、断路器连接如互感器等绝缘水平较低设备，不能分离试验时，按最低耐压试验电压标准； b、进口开关设备其绝缘水平低于 42KV，按 28KV 进行。无闪络击穿。耐压前后测量绝缘电阻无明显变化。

3、10KV电流互感器试验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1	测量绝缘电阻	分别测量一次绕组对二次绕组及地、二次绕组对一次绕组及地、二次绕组间绝缘电阻，与出厂值无明显变化，一般不低于 1000 兆欧（或不低于出厂值或初始值的 70%）。1、只做高压对低压对地；2、不做低压对高压对地。

4、10KV电压互感器试验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1	交流耐压试验	试验电压按照 38KV 对地进行，无闪络击穿。 只做装在于东小车上的互感器
2	绝缘电阻	不低于出厂值或初始值的 70% 只做装在于东小车上的互感器
3	保险丝及二次回路检测	符合导通要求

5、10KV氧化锌避雷器试验（只做户内部分）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	----	------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1	测量绝缘电阻	不小于 1000 兆欧
2	直流 1mA 时, 电压 U_{1mA} 及 $0.75U_{1mA}$ 泄露电流	U_{1mA} 不低于 23000V、 $0.75U_{1mA}$ 下的泄露电流不应大于 $50 \mu A$

6、10kV 电缆试验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1	测量绝缘电阻	应分别在每一相上进行。对一相进行试验或测量时, 其它两相导体、金属屏蔽或金属套和铠装层一起接地; 测量数据与出厂值无明显变化.
2	交流耐压试验	试验电压为 $1.6U_0$, 时间 5 分钟, 无闪络击穿.

7、接地装置试验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1	测量接地引下线导通情况	导通应良好。
2	测量接地阻抗	符合设计要求。

8、低压电器（380V，含低压电缆、低压母线、电容器）试验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1	测量绝缘电阻	采用 1000V 摇表, 测试结果与出厂值无明显变化。
2	交流耐压试验	可以用 2500V 摇表代替, 无闪络击穿。
3	低压电器动作情况检查	动作应正常。

9、继保传动测试

序号	项目	技术规范
1	继保测试	1. 零序保护 2. 过流保护 3. 速断保护 4. 瓦斯保护（油变） 5. 超温保护 6. 低电压动作跳闸
2	母联自投测试	对母联自投进行现场投切试验，检验不同情况下是否可靠、正确、按时动作。

（三）试验工作和安全管理要求

序号	工作内容	操作及工艺	风险和质量控制点	控制措施
1	查看现场	工作负责人在运行人员带领下进入工作现场，查看现场安全措施是否满足工作要求，并办理许可手续。	现场安全措施是否满足工作要求。	工作负责人应在许可人的带领下检查工作地点、已拉开的隔离开关、已合上的接地开关等情况。 1) 主供电源备供电源进线柜断路器小车已拉开至检修位置，母线接地开关已合上。 3) 变电房内各试验变压器低压总开关已拉开至检修位置，变压器低压出口接地。

2	装设保护接地线	1) 工作票许可后, 在工作地点两侧装设保护施工人员安全的接地线。 2) 按线路操作票装设工作地点保护接地线。	1) 位置是否正确。 2) 接地线是否接触良好。 3) 装设顺序。	1) 填写正确且经审核合格的操作票。 2) 装设接地线时需一人操作一人监护, 监护人员需认真检查接地线的装设情况。 3) 先接接地端, 再接导线端。
3	现场安全、技术措施交底	各工作组成员列队, 工作负责人宣读工作票上的工作内容和安全措施, 并交待现场安全措施及注意事项。	工作任务和安全措施交待是否详尽、清晰。	工作负责人应在工作开始前向全体工作成员交待清楚工作地点、工作任务、已拉开的隔离开关(刀闸)和已合上的接地开关的情况, 检查安全围栏和标示牌等安全措施, 特别注意与临近带电设备的安全距离。
4	试验准备	1) 搬运仪器、工具、材料等。 2) 在试验现场四周装设试验专用警示围栏。 3) 可靠连接试验所需接地线。 4) 检查试品, 应可靠接地。 5) 抄录被试设备铭牌。 6) 记录现场环境温度、湿度。	试验测试线、接地线连接可靠。	严格检查设备及安全措施是否完好, 试验测试线连接是否可靠。

5	接取试验电源	使用符合安全要求的电源线架，将电源线从试验地点引至发电机，接取电源。	检查电源电压是否过高或断相。	在接取试验电源前用万用表测量电源电压是否符合试验要求。
6	拆除被试设备引线	根据需要，用专业工具拆除被试设备的引线。	注意作业安全。	对照危险点分析内容，采取相应防范措施。

（四）试验工作完成和报告

- 1、双方确定以国家电力行业标准《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DL/T596-1996）、《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变压器和电抗器的声级测定》的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 2、试验做到数据准确、不超期、不漏项目。实验工作结束后，试验负责人应认真核对实验项目并做好记录，当试验结果无误后，才能拆除试验接线，恢复设备原有接线。
- 3、乙方在试验过程中如发生异常应立即停止试验，查明原因，将实际情况及时汇报甲方，协商决定可继续进行试验或终止本次试验；
- 4、乙方在试验完成后，应立即清理现场，并将现场恢复到开始试验前的状况，移交给甲方；
- 5、乙方在试验中如发现设备缺陷，试验工作负责人经核实后，马上口头（或电话）通知甲方，并在2个工作日内将设备缺陷报告提交给甲方。
- 6、乙方应在两天内整理好相关试验原始数据，做好试验报告提交试验负责人审查，在一周内必须出具完整正规的《试验测试报告书》给甲方。

第二条、电力设备日常维修保养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凯云智服供配电系统电力设备清单》（见附件一）中列明的甲方使用、管理的电力设备提供日常的维修、保养和抢修服务。

第三条、日常维修保养内容

乙方应当按照《带电设备红外诊断技术应用导则》(DL/T 664—1999)《电业安全工作规程》(发电厂和变电所电气部分)(DL408-1991);《电力系统用蓄电池直流电源装置运行维护规定》(DL724-2000)的规定完成月度、季度、年度维保项目,并做好维护保养记录,并提供维修服务。

1、乙方提供系统的正常运行所需服务,定期每个月对所有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一次月度检查维护,每半年一次大检查。每次检查后出具系统检测报告。检查维护的范围:高压柜、直流屏、变压器、电力电缆、配电房环境、低压配电柜等。

2、月度检查、季度检查及年度检查由乙方维修技术人员到现场对设备及各系统按计划进行巡检保养,并提供专业的保养表格。每次月例行检查的表格由甲方工程人员签字确认,季度、年度检查报告盖章签字一式两份交由甲方。

3、每月不停电巡视维护一次,巡视、检查变压器、高压配电柜、低压配电柜四大表征是否正常,铭牌标识是否正常、防护是否正常。

巡视检查内容如下:

开关柜	外壳清洁,无油漆脱落、门锁完好	外壳清洁,无油漆脱落、门锁完好
	SF6 表计指示情况(如有则检查)	指示良好、气压不低于红色位置
	保护装置(分为电子式和机械式)	屏幕有显示、查看有无故障、跳闸记录
	真空开关	合闸指示到位,指示灯显示正确
	声音	无异声
变压器 (油浸式)	变压器拉线(台架)	牢固、无生锈、断股
	高低压侧套管	无破损、裂纹及放电现象
	导线及接头	连接牢固、无发热现象
	油位、油色	在油枕位线内、油呈淡黄
	油箱及吸湿器	无渗漏油、无锈蚀现象、无污垢或变色
	油温	60 摄氏度以下
变压器 (干式)	温度显示仪表	正常显示
	导线及接头	连接牢固、无发热现象
	风机	风机启动正常、无锈蚀现象
	变压器温度	115 摄氏度以下
隔离开关	隔离开关瓷套管	外观无裂纹破损情形

	隔离开关动、定触头	温度在 80 摄氏度以下
	隔离开关上、下端接头及引线	不得有松脱和发红现象
高压跌落式熔断器	熔断器瓷套管	外观无裂纹破损情形
	熔断器保险丝管	无变形、涨起、放电现象、无变色
	熔断器动、定触头	良好、清洁，触头无爬电痕迹，无松动
	熔断器上、下端接头及引线	不得有松脱和发热现象
高压电缆	电缆头	无变形、涨起、放电现象，接线端无变色
	电缆头上端引线	应牢固，引线无断股、无烧伤痕迹、无松动
	屏蔽线	地线完整无松动、无锈蚀
高压避雷器	避雷器瓷瓶(外护套)	无裂纹、破损、放电痕迹
	避雷器上、下端引线	应牢固，引线无断股、无烧伤痕迹、无松动
	避雷器接地连接线	地线完整无松动、无锈蚀
低压柜	断路器	螺栓等连接部分无烧红及腐蚀现象，外壳无损坏情况，合闸指示到位，无过热现象。
	元件器	指示灯、仪表安装牢固，指示明显、正确，防护板齐全、无翘裂
	电容柜温度	温升不超过 10K 为正常，热点温度大于 60 摄氏度为异常
电容补偿柜	电容器	无鼓包、漏液
	补偿器显示功率因数	按键可以操作，功率因数应在 0.85-1 之间
	接触器	无粘结、能自动投入和退出
	保险	无烧坏
安全防护栏设备情况	绝缘工器具、灭火器	无裂纹、破损、未过期（试验检测）
	卫生、外壳接地	应良好
	防潮灯、应急灯、照明、通风	能正常运行
	防鼠板及电房密封情况	无鼠类痕迹、电缆沟应有盖板
	电缆沟	要求盖板完整、无积水
直流电源系统	蓄电池	蓄电池清洁无污迹、触头无氧化生锈无膨胀漏液，电压正常
	整流模块	屏幕显示正常字体清晰，整流功能正常，工作指示灯正常

	内部接线	端子排接线牢固无松动或虚接，无燃烧痕迹
--	------	---------------------

通过异味、异光、异音、异温辨别，并使用红外热成像仪搜索异常处，配合巡查时的手感对照、颜色识别、额定量比较，排查、辨别隐患点。

第四条、日常维修保养标准

（一） 维保作业人员要求：

乙方指定 1 名项目负责人（必须是乙方公司签约员工），负责项目安全、项目工作安排、项目内外协调工作等，全面负责维保作业人员的管理和技术指导工作，并与甲方工作对接。要求项目负责人要具备 8 年以上电力设备专业维修经验和现场管理经验，能及时分析和解决现场设备出现或存在的各种问题，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属乙方公司购买社保的固定员工。所派遣的维保作业人员至少有 3 年以上（高低压）电力设备维保经验。

在合同期内，乙方安排不少于 1 名具有 3 年以上相关专业工作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进驻现场，协助甲方做好现场管理并及时检查和维修，驻场人员所有劳动关系属于乙方。驻场人员能及时分析和解决现场设备出现或存在的各种问题，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所派人员的上岗证或资格证书报送甲方进行备案。

（二） 保养合同期内，乙方派出保养人员每月定期对甲方上述的电力设备进行巡检保养。做好保养记录，建档备查。

（三） 保养范围：包括清洁、润滑、检查、调整、修理所有高低压房内电力设备，并定期检查与测试所有电力设备和安全设施。

（四） 保养期内，乙方负责对所有项目高压测试工具，如高压电笔，绝缘鞋等按照规定送具备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确保工具可以正常使用；如有不合格情况，甲方及时补充齐全。检测和补充工具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 设备维修替换制服务：设备维修采用替换制，即当系统设备发生故障，短期内无法修复时，即以能正常运转的设备进行替换，保证甲方系统可不间断地持续正常运行，待故障设备修好后再予以换回，更换的损坏件交由甲方查验。更换的设备（或配件）型号参数不低于原设备（或配件）型号参数，并记入设备维修（更换）记录单，当设备不能再进行维修，须要更换设备的由乙方负责更换。单次维修材料费在 100 元以下（含 100 元）的将包含在维保合同内。单次维修材料费用超过 100 元的，按实际由甲方支付。

第四条、日常维修保养期限

1. 本合同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 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计 24 个月。

第五条、日常维修保养费

维护保养费含税总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分。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度费用（元）	合同费用（元）
1			
2			
3			
4			

第六条、结算方式

支付方式：本合同年度保养费分八期（每期分为三个月）等额支付，最后一期于本合同到期后 20 天内付清，结算方式以支票结算。

甲方审核确认乙方提交的经甲方签字认可的维护报告及付款申请后，并于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季度合同维护保养费，若乙方未能按时提供上述材料的，则甲方的付款时间顺延且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 号：

收 款 人：

开户银行：

第七条、日常维修保养方式：☒ 半包

维修保养期中乙方免费提供单件配件在人民币 100 元（包含 100 元）以内的零配件，超过 100 元的配件，购买决定权在甲方。为了提高维修效率，乙方同意一些日常配件可以由甲方采购，乙方免费更换。

第八条、乙方抢修服务热线电话：_____

抢修服务时间：乙方提供 24 小时紧急故障处理。电力设备在正常使用中发生故障时，乙方须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处理，并须于 2 小时内将故障修复，设备正常运行。（特殊故障和更换配件报甲方审核除外）故障处理完毕后，乙方人员并须将设备故障原因及修理结果书面报告甲方。

第九条、甲方权利、义务

（一） 权利

1、有权随时监督乙方是否按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的工作，根据合同内容条款和约定提出合理意见或建议。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力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行，对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标准或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限时整改完成。

3、供配电系统在日常使用中，甲方有权随时委托第三方(有相关资质的机构)进行对维保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检测，发现因维保原因所造成的相关故障，有权进行处罚（包括：考核扣分、维保扣款等），情节较重的，将有权单方面要求乙方清场或通过法律途径追究相关责任。

4、甲方有新增物业项目需要承接查验或其他接待检查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人员跟技术的支持，年度控制在6批次/年，乙方需要无条件支持。

（二） 义务

1、应当对高低压房电力设备建立完整的安全技术档案，并供乙方查询。签订合同前应当向乙方提供如下资料或复印件：

（1） 电气原理图；电气敷设图；二次接线图等图纸资料

（2） 电力设备维保台账；

（3） 配电房设备运行全部记录；

（4） 故障及事故记录；

（5） 改造、重大维修原始记录；

（6） 上年度的检验报告或预防性试验报告；

2、建立配电房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力设备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摄像和报警装置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配电房无漏水、渗水现象，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3、应当制定电力设备事故应急防范措施。

4、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5、除乙方无法解决或不配合解决的情况外, 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任何非乙方相关人员开展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6、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7、合同期限内，未得到乙方同意前，不得准许其他人员对设备进行的翻新、修整等任何作业。

8、电力设备及其附属装置均为甲方拥有，具有保管和保护的义务，甲方应禁止任何未经许可的人员进入配电房以及操作任何设备。

9、负责乙方以书面方式陈述设备的维修更换申请和合理报价内容迅速完成核实和处理决断。

10、负责配电房内的日常清洁工作。

第十条、乙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及相关资料。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力设备安全运行的要求。

3、有权拒绝因战争、火灾、水浸、风暴或因非维保合同范围内所引起的其他损失赔偿责任。

（二）义务

1、应当向甲方提交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和《电力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2、现场维保作业人员应当取得相应的作业证，有很强的专业技术能力，能应对现场所发生的问题。

3、作业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和国家规范要求，保证作业安全。

4、如果甲方在技术上有所改进要求时，乙方免费提供技术上的咨询和建议；乙方就设备运行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每月向甲方书面报告所维护保养设备的运行情况、零部件使用情况、易损件的更换情况及电力设备更换修理需求。

5、对所维护保养电力设备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

6、建立回访制度（包括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维修质量、是否按照规定实施维护保养等）。

7、应当配合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对电力设备的定期检验，并参与配电房电力设备的安全管理活动。

8、应当妥善保管相关图纸及资料，并在合同终止后交给甲方。

9、维保期内乙方组织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免费为甲方技术人员安排至少两次以上的电房及电力设备维护保养知识专项培训，每次两小时以上。

10、必须严格按照行业规定及规范标准提供维护保养服务。各级、各类设备维护保养均应有规范性记录和归档，确保供配电系统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11、每月维护保养和巡检结束后，应向甲方呈交一份维保报告，经甲方检查核实后在报告书上签字确认并存档。如检查发现设备存在安全隐患或其他问题，应及时出具相关报告及处理意见，合同期满一月前，需出具该系统的综合分析报告（即目前该系统运营情况、存在问题、建议使用期限及更换部件等情况说明）提交给甲方。

12、甲方计划委托新项目的供配电系统给乙方维护保养时，在接管时应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认真细致排查，对安装遗留及运行中的存在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提出，以便向原安装及维保单位交涉及完善；对因排查缺失未及时提出存在问题，应承担自行整改或相应的经济责任，问题整改需书面报告的方式提交给甲方留底建档。

13、在进行维护保养期间，由于安全措施不当所造成的供配电系统安全质量事故而引起财产损失、人身伤亡及其他损失，或应提出的合理建议或要求未及时提出而导致设备损坏及任何经济性的索赔，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14、负责对合同内的电力设备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的紧急故障处理，当出现运行故障后，维修人员须在三十分钟内赶到现场进行紧急处理。如乙方不及时赶到，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单台设备故障停止运行 2 小时以上时，乙方须书面报告甲方故障原因。

15、甲方需对设备系统相关的配电房、强电井及楼层配电间等进行装修、翻新、装饰、改造扩建安装、设备油漆处理、对控制线路及操作线路进行更改等作业时，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开展相关工作，提供技术咨询和支持等。

16、在合同期内，相关设备需进行维修更换配件时，维修更换所需的材料及配件等应依据甲方已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的清单价格进行报价，若清单中无此报价的，应根据目前市场价进行报价，确保所报价格合理准确和与市场实际价格相符。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 (一) 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二)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另一方。
-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的，每延误一日应当向乙方支付延误部分费用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 (四) 甲方违反约定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电力设备维护保养工作的，发生事故的由甲方负责。
- (五) 因甲方设备使用不当或甲方故意人为损坏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 (六) 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乙方应当整改。甲方提出后，乙方在下一个月例行维保时未按要求整改，甲方将每次处罚乙方贰佰元。
- (七) 维修保养期间，乙方对设备故障的处理，须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到位并修理完毕。对无故拖延的，扣除该故障设备当月维保费用。造成重大影响的，乙方应对此负全责。合同期内累计三次无故拖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八) 发生需紧急处理的设备故障时，乙方没有在合同要求的时间内处理相应问题，每一次处罚伍佰元。造成重大影响的，乙方应对此负全责。

第十二条、合同的解除

- (一)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二) 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违约方向另一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 (三) 如果甲方发现乙方将维保合同转包给第三方执行的，甲方可单方面无条件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 (四) 物业因需改造、移交、出让等原因，业主不再委托甲方管理的，自甲方决定之日起，此合同将无条件自动终止，甲乙双方无权追究对方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引起的一切争议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由当事各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当事各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除

非另有规定，因诉讼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四条、其他约定

（一） 政府文件要求加装或更改工程项目、重大维修、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双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二） 维护保养记录是记载设备运行、维护、保养的依据。每个配电房（包含该配电房内设备）均应当建立独立的维护保养记录。维护保养记录应当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保存壹份，保存时间为4年。普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协议与抢修记录均应当与维护保养记录一并保存。

（三） 对于未能明显察觉到的故障所引起的设备损失或人身伤亡由政府有关部门鉴定并确定责任。执行合同过程中由于乙方工作人员过失而造成的直接的可预见的延误、人身伤亡或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 对维保过程中出现的不同意见或经济纠纷，任何一方可以委托第三方（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机构进行维保质量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判定是否对维保单位采取扣分、扣款、清场等相应措施。

（五） 维保单位每年对所维保的项目做一次总结，针对以往的维保维修、设备老化、遗留问题等情况以书面的形式提交给甲方。

（六） 因不可抗力（包括水灾、火灾、地震等其他意外灾难）原因造成的损失，双方免除责任。

第十五条、奖惩机制

（一） 自合同签订后，甲方每季度开展对乙方的维保质量进行综合考核评价，以《公司工程合作单位考核评价表》的评分结果为依据，达到85分（含85分）以上的视为满意；一年中累计一个季度考核分值在85分以下的将及时约谈警告和按时整改；累计二个季度考核分值在85分以下的将扣除乙方合同中当季度维保费用的3%作为处罚；累计三个季度考核分值在85分以下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十六条、附则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

力。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盖章）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一、评标

(一) 评标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和公司的采购制度及流程，由公司评标小组或小组成员负责。评标小组或小组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或人员组成，评标小组或小组成员依法依规和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推荐或选取评审结果。

(三)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邀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评分项目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	总分
权重	30	40	30	100

二、评标程序

(一) 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小组将根据评审细则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 投标人不具备邀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高于采购人需求规定的最高限价或低于成本价 80% 投标且未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3) 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提交金额不足的（采购人采用邀标方式的无需提交保证金）；

(4) 投标文件未按邀标文件的要求盖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5) 投标文件没有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6)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7)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小组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8) 提供的产品资料与实际不符或虚假的。

(9) 经评标小组认定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0)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1)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

公正的；

(12)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3) 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3. 符合性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4. 被评标小组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5. 评标小组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小组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二)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三) 商务评定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条件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商务评审表》，评审内容见附表。

2.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

(四) 技术评定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技术评审表》。评审内容见附表。

2.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

(五) 价格评定

1、价格核准：评标小组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2、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邀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六）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技术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小组抽签确定。评委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综合总得分第一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其余依次为中标备选供应商。

三、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招投标法》相关规定，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邀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定标

（一）评审结果确定后，如有需要，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在2个工作日内，按投标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的供应商；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采购单位提出，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中标候选人投标无效处理。

（二）凡发现中标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三）采购人确认结果后，采购人采用邀标方式进行的将直接通知中标人。

（四）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附表一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 查 内 容	审查 结果	投标书内 页码范围	备 注
1	投标文件未规范装订成册，或所列投标人名称与公章名称不一致（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核准的除外）。		_____页	
2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提交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没有签名或无加盖公章。		_____页	
3	投标人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收到行政机关的任何处罚。		_____页	
4	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_____页	
5	投标人注册资金无实缴且员工社保缴纳人数为零。		_____页	
6	投标人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 80%，却未提交详细有效的成本控制说明； 或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招标控制价；		_____页	
7	投标人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或以上资质；		_____页	
8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或未提供相关的书面承诺声明。		_____页	
备注：未出现上述情况的打“○”，出现的打“×”，并提供盖章依据证明材料。				

附表二

商务评审表（30）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10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接过类似项目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10 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关键页，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2	企业资信	9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以上每提供一项认证证书得 3 分，最高得 9 分。 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查询证书状态为“有效”的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不清晰导致无法辨别均不得分。
3	服务项目技术人员实力	11	投入本项目人员： 技术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具有电气类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3 分； 具有中级电气类专业工程师，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维保人员同时具备高低压证书，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具有专职安全员 1 人，得 2 分； 注：提供有效期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前 12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他情况不得分。
合计		30	

备注：投标人应提交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附表三

技术评审表（40）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整体技术服务方案	10	投标人所投项目的技术服务方案、服务实施计划、月度及年度维保计划及工作措施等整体方案进行横向对比： 1) 对比最优，得 8-10 分； 2) 对比较优，得 5-7 分； 3) 对比一般，得 3-4 分； 4) 对比最差，得 0-2 分
2	重点项目服务分析	10	服务期内，针对采购人设施设备运行情况重点进行分析。用加速器和创新大厦两个项目举例，如变压器、高低压柜、母线等供电设备投入使用已经超过 15 年，分析其维护和保养的重点。横向对比： 1) 对比最强，得 8-10 分； 2) 对比较优，得 5-7 分； 3) 对比一般，得 3-4 分； 4) 对比最差，得 0-2 分。
3	服务承诺及技术支持	10	服务期内，针对采购人项目设备情况，提供品牌配件合作渠道或其他技术支持，应急时能快速提供备件和技术响应，确保现场设备正常使用等，横向对比： 1) 对比最优，得 8-10 分； 2) 对比较优，得 5-7 分； 3) 对比一般，得 3-4 分； 4) 对比最差，得 0-2 分。
4	增值服务	10	投标人除做好邀标文件中要求的服务外，另外针对招标人提供额外的服务内容，如额外的培训座谈，项目交流参观等；在招标人承接新项目需要进行设备查验，应急抢修无条件提供人员支持等。 1) 对比最优，得 8-10 分； 2) 对比较优，得 5-7 分； 3) 对比一般，得 3-4 分； 4) 对比较差，得 0-2 分。
合计		40	

备注：投标人应提交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附表四

价格评分表（30 分）

- 1、价格核准：评标小组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 2、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邀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 80%，需要提交详细有效的成本控制说明。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标文件

□ 开标信封

□ 正本

□ 副本

项目编号: KYZF2025-02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时 分) 之前不得启封

格式 1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 _____ 采购及相关服务的邀标文件（项目编号：KYZF2025-02），_____ 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 _____（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我们愿意遵守采购单位邀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邀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邀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邀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邀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邀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小组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小组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如果我们未对邀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凯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采购人）。

9、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投标人地址）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邮编：_____。

格式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月__日发布_____项目（项目编号：KYZF2025-02）的
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邀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盖章）：

单位地址：

日 期：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格式 3 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项目的公平竞争，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投标人地址）____ 的____（投标人名称）____在下面签名的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 在此授权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格式 6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KYZF2025-02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不含税） （人民币 元）	投标报价（含税） （人民币 元）	备注
	一次	大写： 小写：	大写： 小写：	

备注：附上含税需求表项目报价明细表, 报价低于 80%提供成本分析。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
2. 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

否则为无效投标。

格式 7 投标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技术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详细说明维护期维保方案、价格费用及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2.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附件

售后维修/服务点证明材料

兹证明_____（售后维修/服务点名称）与_____（公司名称）建立

了本次投标中（项目编号：KYZF2025-02）的货物定点售后维修/服务关系。

服务点全称（盖章）：

服务点负责人：

服务点电话：

服务点详细地址：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2. 地 址: _____ 传 真: _____

3. 注册资金: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_____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_____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 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

述图片描述: 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9 团队实力一览表

团队实力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KYZF2025-02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 工作内容

备注: 附上以上人员的学历、职称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